

2019年郑州市总工会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四、车辆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 一、收入预算说明
- 二、支出预算说明
-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 六、政府采购情况
-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 十、空表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表

-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受中共郑州市委和河南省总工会领导，领导全市各级工会和产业工会。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围绕市委中心工作和党的工运方针，确定工会工作的指导方针和任务。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

方针，贯彻执行全市工会代表大会决议，维护职工合法权益。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政策、措施、制度和法规草案的议定；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工会政策理论研究，为各级工会提供政策服务；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

（五）协助各县（市）、区党委和市直机关有关党委（党组）协商、管理工会领导干部：监督、检查市总工会机关和直属单位党员干部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工会干部的培训工

作。

（六）协助市政府做好省以上劳模的推荐工作；负责省以上“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工作；协助市政府

做好市劳模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市“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工会经费的收缴和工会资产的管理、审查、审计工作；研究制定工会组织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有关政策和规定，负责全市工会企（事）业发展的指导和协调工作。

（八）在外事部门的指导下，负责我市工会与有关国家和港澳台工会的联络工作，发展我市同友好国家工会组织的关系。

（九）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内设机构及下属单位

（一）内设机构：办公室、政策研究室、组织部、宣传教育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保障工作部、法律工作部、社会联络部、基层工作部、经费审查委员会办公室、女职工部、财务部、资产监督管理部、网络工作部、职工服务部、直属机关党委、机关纪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处、市总工会机关工会、郑州市轻工纺织工会、郑州市机械冶金建材工会、郑州市教科文卫体工会、郑州市能源石化工会、郑州市建设交通邮电工会、郑州市农林水利工会、郑州市机关工会、郑州市财贸金融工会。

(二) 下属单位：郑州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郑州市职工大学、郑州市职工技术协作办公室、郑州市总工会干部学校。

(三) 郑州市总工会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包括机关本级预算和下属单位。

三、人员构成情况

部门机关及归口预算管理单位人员共有编制 120 人，其中：行政编制 78 人，事业编制 42 人；在职职工 99 人，离退休人员 106 人等。

四、车辆构成情况

本部门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5 辆。

第二部分 2019 年部门预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19 年收入预算 486.5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286.58 万元（财政拨款 286.58 万元、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0 万元、专项收入 0 万元、国有资产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200 万元，转移支付收入 0 万元。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19 年支出预算 486.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58 万元，项目支出 300 万元。

（一）按功能科目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58 万元。

（二）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基本支出 186.58 万元；项目支出 300 万元。

（三）主要项目：离退休人员经费 186.58 万元，总工会劳动竞赛专项经费 100 万元，市总工会市级困难劳模生活救助金 200 万元。

三、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86.58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200 万元。与 2018 年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43.62 万元，离退休费增加。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无变化。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286.5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工会事务100万元，占34.90%；离退休费186.58万元，占65.10%。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286.5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86.58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退休费；工会事务1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6万元、培训费68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26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200万元，主要包括：市总工会市级困难劳模生活救助金200万元。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六）“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9年“三公”经费预算0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

训费等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不变。主要原因：我单位 2019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

2.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原因：我单位 2019 年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18 年不变。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18 年不变。

3.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 2018 年增加（减少）不变。主要原因：我单位 2019 年无公务接待费。

四、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19 年，运行经费安排 0 万元。

五、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根据

经济分类科目改革要求，我局（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反映全部预算支出。

六、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

七、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无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八、预算绩效目标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我会 2019 年有两个专项列入预算项目绩效，分别是：总工会劳动竞赛专项经费 100 万元，市总工会市级困难劳模生活救助金 20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按要求编制完成。（见附表 11。）

九、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我部门 2019 年预算安排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有 0 项。

十、空表情况说明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 财政账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无财政账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情况。

3.其他各项收入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无其他各项收入支出情况。

4.上级转移支付支出情况表。空表的主要原因是无上级转移支付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指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如市财政局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开展财政管理活动所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指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包括社会保障与就业管理事务、民政管理事务、财政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企业改革补助、就业补助、抚恤、退役安置、社会福利、残疾人事业、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自然灾害生活救助、红十字会事务等。

5.医疗卫生支出：指政府医疗卫生方面的支出。包括医疗卫生管理事务支出、公立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公共卫生、医疗保障、中医药、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等。

6.住房保障支出：指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包括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城乡社区住宅支出等。如行政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向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

7.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8.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9.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10.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11.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12.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13.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附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11.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